

普建委〔2024〕36号

关于开展2024年度生产建设项目（第一批） 水土保持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建设单位：

为督促生产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，落实水利部水土保持工作“强监管”要求，加强普陀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，切实落实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，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（沪委办发〔2024〕6号）、《上海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府办〔2021〕3号）、《上海市水土保持管理办法》（沪水务规范〔2020〕1号）和《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落实上海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“两单”制度的通知》（沪水务〔2023〕434号）等要求，我委将针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组织现场监督检查，现将

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及项目

检查时间：2024年5月至6月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检查项目清单：详见附件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管理机构、人员和制度的落实情况；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及招投标水土保持内容落实情况；

（二）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：水土保持工程、植物、临时措施落实与运行管理情况，取、弃（渣）场是否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地点并采取防护，涉河工程水土流失防护情况，表土剥离、保存和利用情况等；

（三）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及报备（批）情况；

（四）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；

（五）水土保持监测、监理工作开展情况；

（六）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历次监督检查整改意见落实情况；

（七）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；

（八）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；

（九）《水土保持法》《上海市水土保持管理办法》和批复的水保方案中其他要求的落实情况。

三、检查工作要求

请项目建设单位组织施工、监理、监测等参建单位现场负责人员参加检查，协助检查组完成各项检查任务；检查时监测单位提交上一季度监测成果备查。

附件：2024 年度水土保持现场监督检查项目清单（第一批）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4年5月16日

联系人：王慧青 13918486403

陈琪 18019428878

附件

2024 年度水土保持现场检查项目清单（第一批）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备注
1	桃浦智创城 606 地块商办项目	上海融隆置业有限公司	在建项目跟踪检查
2	普陀区桃浦智创城 W06-1401 单元 090-01 地块租赁住房 新建工程	上海普昇实业有限公司	在建项目跟踪检查
3	上海医药物流中心绥德路二期项目	上药控股有限公司	在建项目跟踪检查
4	普陀区红十字老年护理院（区精神卫生中心）异地扩建 工程	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	在建项目跟踪检查
5	普陀区石泉社区 W060402 单元 B3-2 地块项目	上海兆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验收后核查
6	普陀区石泉社区 W060401 单元 A17C-01 地块租赁住房 项目	上海西部企业集团有限公司	验收后核查